

区公共文体中心关于《关于提升深圳市商业剧场服务细节的提案》的回复意见

尊敬的政协委员：

《关于提升深圳市商业剧场服务细节的提案》（提案第2024212号）收悉。经研究，结合我中心职责，现将落实情况反馈报告如下。

一、剧场基本情况

区公共文体中心现下辖剧场设施3个，均为600座以下的中、小剧场。3个剧场所处地理位置优越，附近交通便利，星空剧场所在福田文体中心·戏剧主题馆紧邻地铁3号线益田站和公交益田村站；星梦剧场所在福田文体中心·梦工场距离2号线莲花西地铁站步行距离不足1公里；音乐馆小剧场临近地铁2号线、9号线景田站。

序号	剧场名称	地址	座位数	交通情况
1	星空剧场	福强路3006号	578	3号线益田站
2	星梦剧场	景田路8号	540	2号线莲花西地铁站
3	音乐馆小剧场	景田东一街2号	216	2号线、9号线景田站

二、剧场运营和提升情况

（一）剧场活动开展情况。近年来，区公共文体中心积极探索将公共文化服务主动融入新发展格局，发挥下辖剧场资源优势、通过优秀品牌活动演出、引进精品剧目惠民票价、探索剧场运营市场化改革等举措，助力文化供给侧结构性改革，在借用市场力

量促进文化事业可持续发展的同时，又通过文化事业来助推文化产业的繁荣与发展，2017年至2023年剧场常态化活动开展情况见下表。

年份	2017	2018	2019	2020	2021	2022	2023
活动场次	316	319	208	125	200	231	245
服务人次（万）	12.7	3.3	3.2	2.5	6.0	2.0	7.8

（二）打造高水准剧场。为给市民群众带来更好的服务体验，区公共文体中心一方面提升剧场硬件水平，与第三方专业公司合作，由第三方提供场务服务，进行入场检票、秩序维持及清洁卫生等工作；开展“厕所革命”提升，提高卫生清洁频率，保持环境整洁，并增设残疾人专用洗手间和儿童专用的洗手池等设施，提供更加人性化的服务。另一方面，加强文化交流，与名人名团如孟京辉福田戏剧工作室合作，同时鼓励演艺机构和从业者主动与港澳台、海外演艺人员展开合作，共同创作演出项目。

（三）落实剧场评估监督。区文体中心每年都通过线上线下渠道开展公众满意度调查，重点收集公众对福田区各类文化场馆及剧场的服务、卫生状况、交通状况、工作人员专业水平等方面的评价，根据调查结果中关于剧场的反馈与建议，进而制定相应措施提升服务效能，提升剧场服务细节与效能。

三、推动演艺经济与城市综合营销、打造世界级旅游目的地城市联动

福田区商业发达、商圈众多，近年来区公共文体中心以打造

都市型公共文化服务体系为目标，推动公共文化服务“共建共治共享”，创新推出“精彩商圈、乐享福田”系列活动，涵盖全区33个商圈、95个点位。让“公共文化进商圈”，助力商圈经济“燃”起来。自福田开展“公共文化进商圈”以来，各商圈营收总额增和客流量增长显著，成为激发新一轮消费升级、拉动城市消费、提升城市人文气质的新引擎。数据显示，深圳节日大道商圈新春巡游活动期间，日均销售增长率92%，客流量日均增长率75%，元宵活动期间，销售额同比去年增长146%，客流量同比去年增长173%。

下一步，区公共文体中心将以“开放、创新、共享”为理念，探索建立“3+3+3”剧场社会化合作机制，鼓励社会参与、提升剧场活力、满足市民需求，研究制定《“剧场伙伴”管理办法》。

一是开放3个中小剧场。全面开放中心下辖三个剧场及配套排演厅，鼓励社会力量举办多种类型文艺演出，力争2025年下辖3大剧场全年活动不低于300场；二是创新3大合作方式。探索市场化合作机制，通过减免场地租金、票房分成合作、公益性门票合作等三种合作方式，吸引“既叫好又叫座”的优质项目落地，2025年力争合作伙伴计划占全年演出总场次50%以上；三是共享3种合作类型。根据场馆定位和剧场软硬件条件，探索差异化甄选机制，不断提升剧场专业化、品质化、特色化运营机制。

福田区公共文化体育发展中心

2024年9月19日